

第三节 军民“共建”

96165 部队先后与乐平中学、乐平第二中学、乐平第三中学、乐平镇第一小学、乐平火车站、城北派出所、矿务局中学、乐平市房管局、乐平市人民医院、乐平长途汽车站、乐河镇政府、乐河粮站、乐河敬老院、乐河变电所等 14 个单位建立了军民共建关系。8 年来,每逢重大节日,部队与驻地政府有关部门互相走访慰问,交流感情,与共建单位组织丰富多彩、健康向上的联欢联谊活动。先后组织官兵为驻地群众和中小學生进行国防知识教育及法制宣传活动,做爱国主义教育报告 25 场,直接受教育人数达 8000 多人次。组织 185 名干部战士对 6 所中学的 9600 多名中学生进行军训。组织 112 名官兵协助教委组织学生参加体育考试。部队官兵先后向“希望工程”捐款 1 万多元,使 30 名因家庭贫困而辍学的学生重返校园。部队还与乐平市 3 位孤寡老人结成扶贫对子,帮助老人脱贫,每年义务为民治病 150 余人次。

武警乐平市消防大队先后与赣东北供电局、乐平剧院、乐平市图书馆、乐平市二中、乐平镇三小建立了警民共建关系,定期为共建单位开展《消防法》、防火常识、灭火方法、逃生自救等知识讲座。共建单位为大队官兵进行文化辅导、文艺指导、实用技术培训。多种形式活动的开展,密切了警民关系,融洽了警民感情。

武警乐平市内卫中队 1989 年始与乐平镇城郊村建立共建关系,定期进村打扫卫生、修桥、护路,开展法制教育,帮助五保户解决实际困难。城郊村委会坚持每逢重大节日到中队慰问官兵。

第三章 兵役

第一节 征兵

乐平市认真贯彻执行《兵役法》,保质保量按时圆满完成了各年度的征集新兵任务,连续多年无退兵,多次受到省政府、省军区表彰。

1985 ~ 2000 年乐平兵员征集情况一览

年度	征兵数	招飞数	年度	征兵数	招飞数
1985	181	2	1993	313	
1986	270		1994	338	
1987	216		1995	313	
1988	282		1996	326	
1989	282		1997	355	
1990	587		1998	279	
1991	335		1999	450	
1992	300		2000	432	